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119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350ZA0147 号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港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港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港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 所述的会

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3。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厦门港务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高，同时部分款项涉及诉讼以及逾期回款情况。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厦门港务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的基础上，分析厦门港务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执行以下主要程序：

（1）向管理层了解应收账款可回收情况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获取 厦门港务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2）分析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分析计算厦门港务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前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通过分析厦门港务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于设定了资产抵押的应收款项，获取资产抵押物合同、抵押物价值评估、抵押权利登记等资料。

（4）获取管理层对大额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判断依据，特别关注账龄在一年以上的余额，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现状、现金流状况的调查，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厦门港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厦门港务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厦门港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港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港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港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港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港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厦门港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

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培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宝燕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22,433,845.30	39,339,986.75	841,060,150.57	400,248,80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5,522,900.07		83,493,430.09	25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十三、1	782,482,815.57	2,972,005.00	826,009,809.50	26,604,904.45
预付款项	五、4	425,617,258.55	569,767.56	332,216,436.40	1,828,449.26
应收利息	五、5			133,653.34	
应收股利			116,396,441.42		132,653,580.39
其他应收款	五、6 十三、2	36,923,359.46	561,415,880.32	49,784,383.86	1,473,927,136.83
存货	五、7	534,954,906.26		507,912,796.48	3,495,538.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151,185,747.74		155,448,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26,779,949.62	23,887.82	44,914,832.24	965,911.20
流动资产合计		2,435,900,782.57	720,717,968.87	2,840,974,292.48	2,039,974,323.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41,355,503.29		41,355,50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111,711,011.01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十三、3	115,220,440.19	3,135,425,355.59	129,761,851.03	1,909,515,122.8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226,241,029.41	116,679,722.19	235,473,523.58	120,254,426.19
固定资产	五、14	3,590,971,785.43	28,136,054.40	2,856,696,166.21	111,047,045.67
在建工程	五、15	504,445,188.42	1,000,744.39	256,573,776.65	366,844.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6	1,061,677,947.28	106,321,028.95	823,232,139.91	108,544,054.93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23,654,670.6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19,939,364.74	4,298,368.68	21,532,607.53	4,227,98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54,119,879.88	1,435,351.65	48,906,256.52	1,932,52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9,551,676.99	96,790,000.00	23,935,511.56	196,583,96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47,177,486.32	3,490,086,625.85	4,549,178,347.29	2,452,471,958.75
资产总计		8,083,078,268.89	4,210,804,594.72	7,390,152,639.77	4,492,446,281.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914,538,064.49	160,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2	361,880.00			
应付票据	五、23	105,068,187.41		108,442,680.77	
应付账款	五、24	756,523,032.34	2,248,707.36	980,402,035.33	7,298,629.51
预收款项	五、25	335,548,304.22	143,204.24	296,265,554.03	707,172.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135,404,259.46	4,558,045.78	133,743,740.66	25,300,750.82
应交税费	五、27	55,555,247.30	2,484,412.04	62,391,939.06	18,096,968.81
应付利息	五、28	14,657,006.33	13,162,866.68	13,237,193.90	12,939,444.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9	623,986,816.42	545,950,583.42	1,054,019,512.92	906,986,206.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32,560,000.00		50,1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74,202,797.97	728,547,819.52	2,748,662,656.67	971,329,172.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251,173,989.11		109,275,304.00	
应付债券	五、32	1,096,130,814.26	1,096,130,814.26	1,095,157,061.33	1,095,157,061.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3	67,115,554.79		72,110,76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164,525,048.27		134,714,161.52	134,714,16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8,945,406.43	1,096,130,814.26	1,411,257,292.53	1,229,871,222.85
负债合计		4,553,148,204.40	1,824,678,633.78	4,159,919,949.20	2,201,200,394.90
股本	五、34	531,000,000.00	531,000,000.00	531,000,000.00	531,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5	7,954,854.96	3,727,732.73	7,954,854.96	3,727,732.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6	12,005,405.92		11,837,537.80	2,062,486.01
盈余公积	五、37	176,937,405.57	176,937,405.57	164,481,950.44	164,481,950.44
未分配利润	五、38	1,945,382,833.80	1,674,460,822.64	1,876,794,123.93	1,589,973,71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73,280,500.25	2,386,125,960.94	2,592,068,467.13	2,291,245,886.85
少数股东权益		856,649,564.24		638,164,223.44	
股东权益合计		3,529,930,064.49	2,386,125,960.94	3,230,232,690.57	2,291,245,886.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083,078,268.89	4,210,804,594.72	7,390,152,639.77	4,492,446,281.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9 十三、4	13,712,697,274.06	17,321,100.56	8,991,946,823.29	257,689,487.25
减：营业成本	五、39 十三、4	13,207,549,837.66	8,344,123.09	8,450,063,557.81	228,654,102.83
税金及附加	五、40	24,118,058.60	2,517,100.53	18,529,026.52	3,773,310.41
销售费用	五、41	33,077,058.62	2,078.99	24,277,611.23	64,244.20
管理费用	五、42	185,090,231.96	22,714,317.39	181,875,935.56	35,112,341.40
财务费用	五、43	53,865,501.08	-5,778,760.66	-526,595.48	-30,129,270.61
资产减值损失	五、44	26,618,331.32	-45,702.34	37,399,248.76	-1,375,999.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361,8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十三、5	2,918,283.92	120,924,578.91	-3,269,987.94	121,331,992.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5,988.27	156,881.40	-3,998,925.56	-2,486,203.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0,080,366.28	146,148.87	3,814,377.36	4,046,270.59
其他收益	五、48	38,925,191.89	5,048,489.12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33,940,216.91	115,687,160.46	280,872,428.31	146,969,021.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9	37,337,509.39	14,916,298.72	159,369,646.71	106,081,362.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50	16,657,150.57	4,700,146.39	12,429,171.94	3,337,800.06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54,620,575.73	125,903,312.79	427,812,903.08	249,712,583.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51	75,707,680.36	1,348,761.52	90,223,663.53	33,928,014.4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78,912,895.37	124,554,551.27	337,589,239.55	215,784,568.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912,895.37	124,554,551.27	337,589,239.55	215,784,568.9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0,256,739.20		130,981,31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656,156.17	124,554,551.27	206,607,920.47	215,784,568.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912,895.37	124,554,551.27	337,589,239.55	215,784,568.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656,156.17	124,554,551.27	206,607,920.47	215,784,568.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256,739.20		130,981,319.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00,420,541.18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15,403,997,095.68	25,072,784.92	9,860,066,589.33	300,189,862.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042.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五、52	113,468,759.96	2,171,512,087.29	403,907,997.66	987,031,69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7,465,855.64	2,196,584,872.21	10,264,240,629.94	1,287,221,55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1,624,618.77	2,663,369.55	8,878,270,936.36	159,728,962.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700,385,136.50	14,003,340.15	620,170,926.08	101,551,05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174,697.50	7,658,850.86	155,346,349.91	26,225,24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五、52	190,539,039.47	1,856,451,481.71	302,869,127.72	1,387,699,7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723,492.24	1,880,777,042.27	9,956,657,340.07	1,675,205,04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7,257,636.60	315,807,829.94	307,583,289.87	-387,983,49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486,185.77		192,067,66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31,699.41	124,024,836.48	6,320,454.25	122,078,32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4,145,249.60		92,124,274.53	84,595,815.08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116,917,034.34		151,958,72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563,134.78	240,941,870.82	290,512,391.78	358,632,862.6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05,019,626.07	2,712,055.23	520,771,296.39	7,333,400.27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794,760.94	1,000,403,423.15	56,693,110.51	14,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79,718,153.63		214,948,275.24	214,948,275.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802.39		19,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532,540.64	1,011,116,280.77	792,412,682.14	256,331,67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812,969,405.86	-770,174,409.95	-501,900,290.36	102,301,18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216,970.00		11,25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		117,216,970.00		11,250,0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3,825,893.26	266,814,000.00	291,262,836.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94,620,000.00	1,194,6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1,042,863.26	266,814,000.00	1,497,132,836.65	1,194,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7,803,980.16	106,814,000.00	1,110,444,282.65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540,494,611.96	65,811,158.95	90,471,917.99	26,891,000.00
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		467,129,837.93		37,642,358.12	
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60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					
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8,298,592.12	172,625,158.95	1,200,916,200.64	826,89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42,744,271.14	94,188,841.05	296,216,636.01	367,729,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5,640,326.04		452,741.03	-62,985.60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123,097.36	-360,177,738.96	102,352,376.55	81,983,710.8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91,528,559.42	399,517,725.71	689,176,182.87	317,534,01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405,462.06	39,339,986.75	791,528,559.42	399,517,725.7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7,954,854.96	-	-	11,837,537.80	164,481,950.44	1,876,794,123.93	-	638,164,223.44	3,230,232,690.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31,000,000.00	7,954,854.96	-	-	11,837,537.80	164,481,950.44	1,876,794,123.93	-	638,164,223.44	3,230,232,69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67,868.12	12,455,455.13	68,588,709.87	-	218,485,340.80	299,697,373.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08,656,156.17		70,256,739.20	178,912,895.3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73,310,363.93	173,310,363.93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178,431,811.53	178,431,811.53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5,121,447.60	-5,121,447.60
（三）利润分配	-	-	-	-	-	12,455,455.13	-40,067,446.30	-	-26,169,184.61	-53,781,175.7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55,455.13	-12,455,455.13			-
2. 对股东的分配							-27,611,991.17		-26,169,184.61	-53,781,175.78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167,868.12	-	-	-	1,087,422.28	1,255,290.40
1. 本期提取					3,617,936.37				1,957,565.10	5,575,501.47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3,450,068.25				-870,142.82	-4,320,211.07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7,954,854.96	-	-	12,005,405.92	176,937,405.57	1,945,382,833.80	-	856,649,564.24	3,529,930,064.4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260,923,667.00	-	-	11,204,580.65	258,017,247.04	1,713,535,660.35	-	460,593,774.01	3,235,274,92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5,944,674.52			1,385,180.50	19,680,045.34	9,685,852.54		262,247,654.52	608,943,407.42
其他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31,000,000.00	576,868,341.52	-	-	12,589,761.15	277,697,292.38	1,723,221,512.89	-	722,841,428.53	3,844,218,33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68,913,486.56	-	-	-752,223.35	-113,215,341.94	153,572,611.04	-	-84,677,205.09	-613,985,64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06,607,920.47		130,981,319.08	337,589,239.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1,250,000.00	11,25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1,250,000.00	11,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21,578,456.89	-43,349,456.89	-	-228,596,025.08	-250,367,025.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78,456.89	-21,578,456.89			-
2. 对股东的分配							-21,771,000.00		-228,596,025.08	-250,367,025.08
3. 其他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632,957.15				1,687,500.91	2,320,458.06
1. 本期提取					4,246,023.15				2,079,591.45	6,325,614.6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3,613,066.00				-392,090.54	-4,005,156.54
（六）其他		-568,913,486.56			-1,385,180.50	-134,793,798.83	-9,685,852.54			-714,778,318.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7,954,854.96	-	-	11,837,537.80	164,481,950.44	1,876,794,123.93	-	638,164,223.44	3,230,232,690.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3,727,732.73	-	-	2,062,486.01	164,481,950.44	1,589,973,717.67	2,291,245,88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31,000,000.00	3,727,732.73	-	-	2,062,486.01	164,481,950.44	1,589,973,717.67	2,291,245,88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62,486.01	12,455,455.13	84,487,104.97	94,880,07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4,554,551.27	124,554,551.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062,486.01	-	-	-2,062,486.01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2,062,486.01			-2,062,486.01
（三）利润分配	-	-	-	-	-	12,455,455.13	-40,067,446.30	-27,611,991.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55,455.13	-12,455,455.13	-
2. 对股东的分配							-27,611,991.17	-27,611,991.17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3,727,732.73	-	-	-	176,937,405.57	1,674,460,822.64	2,386,125,960.9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256,696,544.77	-	-	794,156.27	258,017,247.04	1,417,538,605.63	2,464,046,55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31,000,000.00	256,696,544.77	-	-	794,156.27	258,017,247.04	1,417,538,605.63	2,464,046,55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52,968,812.04	-	-	1,268,329.74	-93,535,296.60	172,435,112.04	-172,800,666.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15,784,568.93	215,784,568.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21,578,456.89	-43,349,456.89	-21,77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78,456.89	-21,578,456.89	-
2. 对股东的分配						-	-21,771,000.00	-21,771,000.00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1,268,329.74	-	-	1,268,329.74
1. 本期提取					1,766,040.18			1,766,040.18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497,710.44			-497,710.44
（六）其他		-252,968,812.04				-115,113,753.49		-368,082,565.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000,000.00	3,727,732.73	-	-	2,062,486.01	164,481,950.44	1,589,973,717.67	2,291,245,886.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为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其拥有的厦门大桥管理分公司的全部净资产和在建的海沧大桥工程的相关资产、负债，经评估后折股投入，并于 1999 年 2 月 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于 1999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4】25 号”《关于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批准，本公司与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已改制为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港务”）于 2004 年 7 月 31 日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即国际港务以其拥有的在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厦门分公司（现名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轮理货”）、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外代”）、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物流”）、厦门港务集团国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内船代”）、厦门港务鹭榕水铁联运有限公司（现已注销）和厦门港船务公司（现名厦门港务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船务”）的权益性资产，以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东渡分公司（以下简称“东渡分公司”）的全部净资产和部分土地使用权，与本公司拥有的两座大桥（厦门大桥和海沧大桥）为主的资产和相对应的负债进行置换。

资产置换后，本公司变更名为现名，同时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作了相应的变更。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总股本 29,5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即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23,600 万元，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53,100.00 万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054097384；注册资本：53,100.00 万元；本公司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20 楼、21 楼；法定代表人：柯东。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审计部、投资管理部、综合部、财务部等部门，拥有厦门外代、外轮理货、港务物流、港务船务、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运输”）、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建材”）、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贸易”）、吉安港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安港务”）、三明港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明港务”）、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湖山码头”）、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隆码头”）等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港口码头及相关综合物流服务、商品贸易、建材销售等。

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

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装箱；物流供应链管理、整体物流方案策划与咨询、中转、多式联运服务（不含运输）、物流信息管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矿产品（国家专控除外）、焦炭、金属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纺织品等；普通货物、货物专用运输等运输业务；从事国际国内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及其他仓储业务；港口理货业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建材批发、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建筑用石加工及水泥制品制造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具体合并范围及其变动情况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

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

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集团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目前的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目前的金融资产系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

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投资企业持有的对被投资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目前的金融负债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下，但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款项或有充分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该类款项根据其账龄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将应收款项根据款项性质区分为合并范围内、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港口物流服务业（含贸易）、建材制造业及其他，对各个组合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减值损失，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组合	1-6 个月	7 个月至 1 年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0	0	0	0	0	0
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应收款项	0.5%	0.5%	0.5%	0.5%	0.5%	0.5%
港口物流服务业（含 贸易）	0.5%	0.5%	10%	50%	100%	100%
建材制造业	0	2%	10%	20%	50%	100%
其他	0.5%	0.5%	10%	50%	100%	100%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分为在途商品、原材料、辅助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具体辨认法或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辅助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确定，资产负债表日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对混凝土生产用原料的盘存采用定期盘存制，对其他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本集团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3，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0-5	2.375-20.00
港务设施	40-50	0-5	1.90-2.00
库场设施	25	0-5	3.80-4.00
装卸搬运设备	8-25	0-5	3.80-12.50
船舶	5-18	3	5.39-19.40
机器设备	6-15	0-5	6.63-16.67
运输工具	5-10	0-5	9.50-20.00
港区配套设施	5-20	0-5	4.75-20.00
工具及器具	5-10	0-5	9.50-20.00
通导设备	5-10	0-5	9.50-20.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10	0-5	9.50-20.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

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海域使用权	受益期	平均年限法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平均年限法
软件	受益期	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20、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集团仅为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

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商品销售收入

建材销售：销售商品发送至客户，并按合同约定取得客户对混凝土数量、质检部门对质量的确认，已收讫货款或预计货款可以收回及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为收入实现。

贸易业务：销售商品发送至客户取得客户确认，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货款可以收回及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为收入实现。

②提供劳务

港口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劳务交易已完成，已收讫价款、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或预计价款可以收回时，根据已提供的劳务交易情况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所属期间和利率，且预计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时确认收入。

租金收入及其他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协议或合同约定价格及所属期间，且预计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时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

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经营租赁

本集团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根据有关规定，2012 年 2 月 14 日之前按财企[2006]478 号，2012 年 2 月 14 日之后按财企[2012]16 号文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 未决诉讼

由于未决诉讼的结果具有不确定性，管理层需要充分考虑与未决诉讼有关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并对未来事项的预期作出大量判断，评价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上期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其他收益 ② 营业外收入	① 0.00 ② 0.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上期金额
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① 资产处置损益 ② 营业外收入 ③ 营业外支出	① 3,814,377.36; ② -4,172,944.37; ③ -358,567.0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集团的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或 13、11、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资源税	每立方米原石（销售数量的 30%折算成原石）	1.5 元/立方米

说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第 42 号），本集团有关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外轮代理（香港）有限公司、厦门港务海衡（香港）有限公司适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利得税，税率为 16.5%；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外理物流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适用小微企业 20%税率减半按照 10%征收；除此之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房产税

本集团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础计缴房产税，税率为 12%；自用房产按照房产原值的 75%为纳税基准计缴房产税，税率为 1.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21 号”《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房产原值包括为取得土地使用权支付的价款。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集团代扣代缴。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2014 年 7 月 11 日，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海沧分局下达《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港务海宇码头有限公司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税款所属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港务海宇码头有限公司 2014 年为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的年度，2014-201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201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7 年 7 月 26 日，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海沧分局下达《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税款所属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 2016 年为取得第一笔经营收入的年度，2016-2018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2021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海亿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海宇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厦门港务物流保税有限公司、三明港务发展有限公司、吉安港务发展有限公司享受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0,440.30			36,347.94
人民币	40,440.30		40,440.30	36,347.94		36,347.94
银行存款：			303,521,366.60			832,825,038.98
人民币	266,289,923.76		266,289,923.76	762,304,397.14		762,304,397.14
美元	5,314,300.76	6.5342	34,724,598.79	10,088,784.54	6.937	69,985,914.30
港币	2,850,640.34	0.83591	2,382,874.27	467,978.50	0.89451	418,606.75
欧元	15,888.36	7.8023	123,965.75	15,888.38	7.3068	116,093.21
澳元	0.79	5.0928	4.03	5.48	5.0157	27.58
其他货币资金：			18,872,038.40			8,198,763.65
人民币	18,872,038.40		18,872,038.40	8,198,763.65		8,198,763.65
合计			322,433,845.30			841,060,150.57
其中：存放						
在境外的			6,794,445.23			3,266,740.14
款项总额						

说明：①银行存款中职工房改及维修基金专户存款期末数为 20,593,383.24 元，期初数为 20,521,827.50 元。

②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 18,872,038.40 元,其中:主要系支付宝存款 14,252,316.00 元，期货账户可用存款 3,324,722.40 元和保证金存款 1,295,000.00 元。

③上述职工房改及维修基金存款、定期存款和保证金存款，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本集团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具体详见本附注五之 5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5,202,900.07	74,055,378.53
商业承兑汇票	320,000.00	9,438,051.56
合 计	55,522,900.07	83,493,430.09

说明：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1）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2）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989,310.22	

（3）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21,955.73	8.43%	29,561,665.27	39.51%	45,260,290.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21,854,089.23	2.46%	109,270.45	0.50%	21,744,818.78
建材制造业	139,326,611.82	15.69%	3,554,499.58	2.55%	135,772,112.24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639,896,205.26	72.06%	60,740,806.60	9.49%	579,155,398.66
组合小计	801,076,906.31	90.21%	64,404,576.63	8.04%	736,672,329.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50,290.21	1.36%	11,600,094.78	95.47%	550,195.43
合 计	888,049,152.25	100.00%	105,566,336.68	11.89%	782,482,815.57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24,869.08	3.54%	22,913,786.20	71.55%	9,111,082.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35,200,930.67	3.89%	176,004.65	0.50%	35,024,926.02
建材制造业	8,314,982.66	0.92%	151,004.86	1.82%	8,163,977.80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817,263,971.18	90.25%	45,333,247.59	5.55%	771,930,723.59
组合小计	860,779,884.51	95.05%	45,660,257.10	5.30%	815,119,627.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91,372.35	1.41%	11,012,273.14	86.09%	1,779,099.21
合 计	905,596,125.94	100.00%	79,586,316.44	8.79%	826,009,809.50

说明：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 例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坏 账 准 备
1 年以内	616,946,601.18	69.47%	3,161,029.13	636,075,859.51	70.25%	3,012,448.57
1 至 2 年	66,839,245.86	7.53%	6,683,924.61	143,547,835.89	15.85%	14,354,783.59
2 至 3 年	79,928,971.97	9.00%	38,967,739.83	35,495,956.03	3.92%	17,657,717.88
3 至 4 年	5,281,996.86	0.59%	5,281,996.86	4,690,348.63	0.52%	4,690,348.63
4 至 5 年	4,532,603.39	0.51%	4,507,217.93	1,200,862.53	0.13%	1,200,862.53
5 年以上	5,693,397.82	0.64%	5,693,397.82	4,568,091.25	0.50%	4,568,091.25
合 计	779,222,817.08	87.75%	64,295,306.18	825,578,953.84	91.17%	45,484,252.45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	18,126,696.68	2,815,081.04	15.53%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	17,841,915.71	2,810,871.00	15.75%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	16,960,275.00	7,084,775.00	41.77%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7,762,046.95	3,881,023.48	5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锦园物流有限公司	6,983,302.62	6,983,302.62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福建省华益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458,574.47	2,458,574.47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市旺紫洲工贸有限公司	2,366,931.00	2,366,931.00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322,213.30	1,161,106.66	5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74,821,955.73	29,561,665.27	39.51%
-----	---------------	---------------	--------

③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中楚钢铁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377,200.00	1,377,200.00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致航物流有限公司	1,177,000.00	1,177,000.00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广东泰都钢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0,390.86	550,195.43	5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日兴(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1,097,371.18	1,097,371.18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广东盛丰物流有限公司	1,012,240.72	1,012,240.72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中灿集团有限公司	859,643.22	859,643.22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厦门联集物流有限公司	711,784.05	711,784.05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福建振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589,050.00	589,050.00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其他	4,225,610.18	4,225,610.18	100.0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合 计	12,150,290.21	11,600,094.78	95.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345,375.59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04,861.14 元，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核销坏账损失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广东泰都钢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已部分还款	预计难以收回	2,419,742.66	2,419,742.66
福建振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理赔 85%	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1,571,225.00	3,167,950.00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年部分回款	预计难以收回	1,500,000.00	3,000,000.00
晋江百兴鞋材有限公司	保险理赔 85%	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689,933.38	1,380,902.63
合计			6,180,901.04	9,968,595.2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4,152.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1,767,993.7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9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865,778.20 元。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3,585,276.14	99.52%	331,601,539.14	99.81%
1 至 2 年	1,863,612.03	0.44%	226,674.50	0.07%
2 至 3 年	27,820.93	0.01%	224,824.63	0.07%
3 年以上	140,549.45	0.03%	163,398.13	0.05%
合 计	425,617,258.55	100.00%	332,216,436.4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6,537,296.9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1.48%。

5、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利息		133,653.34

6、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4,856,237.10	10.45%	24,281.19	0.50%	4,831,955.91
建材制造业	1,857,302.85	4.00%	179,595.33	9.67%	1,677,707.52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39,748,860.77	85.55%	9,335,164.74	23.49%	30,413,696.03
组合小计	46,462,400.72	100.00%	9,539,041.26	20.53%	36,923,359.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比 例	净额
合 计	46,462,400.72	100.00%	9,539,041.26	20.53%	36,923,359.46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比 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2,173,863.35	3.70%	10,794.31	0.50%	2,163,069.04
建材制造业	1,395,118.74	2.37%	136,089.00	9.75%	1,259,029.74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55,189,588.90	93.93%	8,827,303.82	15.99%	46,362,285.08
组合小计	58,758,570.99	100.00%	8,974,187.13	15.27%	49,784,383.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8,758,570.99	100.00%	8,974,187.13	15.27%	49,784,383.86

说明：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716,526.63	38.13%	82,363.89	43,063,188.62	73.29%	230,239.38
1 至 2 年	14,663,200.33	31.56%	1,466,320.05	3,506,421.25	5.97%	349,930.17
2 至 3 年	2,386,088.75	5.14%	1,193,044.51	3,157,241.55	5.37%	1,525,367.05
3 至 4 年	1,389,383.80	2.99%	1,340,699.25	5,099,886.00	8.68%	5,099,886.00
4 至 5 年	4,100,445.29	8.83%	4,081,813.55	193,050.00	0.33%	193,050.00
5 年以上	1,350,518.82	2.91%	1,350,518.82	1,564,920.22	2.66%	1,564,920.22
合 计	41,606,163.62	89.55%	9,514,760.07	56,584,707.64	96.30%	8,963,392.8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4,843.71 元；本期无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及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6,351,586.41	35,764,410.75
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往来	4,792,387.10	2,173,863.35
应收理赔货款	6,054,937.58	7,668,799.48
代收代付款项及其他往来款	9,263,489.63	13,151,497.41
合 计	46,462,400.72	58,758,570.99

（6）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漳州台商投资区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合同保 证金	6,120,000.00	1-2 年	13.17%	612,000.00
厦门市熊宝贝商贸 有限公司	代垫税费	4,052,924.02	1 年以内	8.72%	20,264.62
湖石化学贸易（上 海）有限公司	应收理赔 货款	3,156,161.56	1-2 年	6.79%	315,616.16
明达码头（厦门）有 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4.30%	1,000,000.00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 法院	诉讼保全 担保金	1,574,961.00	1 年以内 87,504.86 元， 其余为 1-2 年	3.39%	149,183.14
合 计		16,904,046.58		36.37%	2,097,063.92

7、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25,297.58	1,544,971.76	18,480,325.82	18,534,185.84	1,549,994.43	16,984,191.41
库存商品	476,631,733.44		476,631,733.44	403,755,285.89		403,755,285.89
周转材料	68,772.42		68,772.42	74,703.25		74,703.25
发出商品	33,265,757.75	355,824.09	32,909,933.66	38,685,144.56	142,850.93	38,542,293.63
低值易耗 品				9,930.88		9,930.88
在途商品	6,864,140.92		6,864,140.92	48,546,391.42		48,546,391.42
合 计	536,855,702.11	1,900,795.85	534,954,906.26	509,605,641.84	1,692,845.36	507,912,796.48

说明：发出商品系路桥建材之混凝土，待按合同约定取得客户对混凝土数量、质检部门对质量的最终确认后结转收入时相应结转成本。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 转回	转销	期末数
原材料	1,549,994.43			5,022.67	1,544,971.76
发出商品	142,850.93	212,973.16			355,824.09
合 计	1,692,845.36	212,973.16		5,022.67	1,900,795.85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 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 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 该项存货期末 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发出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合 计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1,185,747.74	155,448,800.00
合 计	151,185,747.74	155,448,800.00

说明：详见本附注五之 11。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进项税额	99,075,775.33	25,298,608.71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3,148.54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94,990.51	5,130,170.36
待认证进项税额	22,627,325.87	9,624,944.69
预缴所得税	3,055,580.96	4,714,441.08
预缴其他税费	223,128.41	146,667.40
合 计	126,779,949.62	44,914,832.24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355,503.29		41,355,503.29	41,680,503.29	325,000.00	41,355,503.29
其中：按成本计量	41,355,503.29		41,355,503.29	41,680,503.29	325,000.00	41,355,503.29

（2）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末	减值准备			期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38,715,503.29			38,715,503.29					0.55%	1,877,756.42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0.00			2,640,000.00					15.00%	
厦门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		325,000.00		325,000.00		10.00%	
合 计	41,680,503.29		325,000.00	41,355,503.29	325,000.00		325,000.00			

11、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建设-移交 BT 项目款	151,185,747.74	267,159,811.0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797,390.74	-6,600,450.00
小 计	151,185,747.74	267,159,811.01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1,185,747.74	155,448,800.00
合 计		111,711,011.01

说明：子公司古雷疏港与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古雷作业区至古雷港互通口疏港公路 A1 段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古雷疏港在项目中投入包含建安费用和代垫费用，原确认建设工期为 18 个月，实际建设工期 24 个月，建设完成验收后分四次回购。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古雷疏港已支付建安费和代垫费用 498,252,000.00 元，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121,397,538.49 元，2012 年至 2017 年累计确认融资收益 118,600,147.75 元，2017 年末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 2,797,390.74 元。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12 月完成交工验收，第四期回购款 151,185,747.74 元预计于 2018 年收到，重分类至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示。

1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① 对合营企业投资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51,722,109.21			-2,342,784.05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4,793,386.33			88,003.89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17,213,724.81			1,611,667.63	
② 对联营企业投资					
厦门三得利货柜储运有限公司	9,993,975.88		8,622,515.61	-1,371,460.27	
泉州清濛物流有限公司	4,225,353.12			32,490.56	
厦门集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6,075,532.82		768,000.00	2,058,851.92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846,881.24			7,499.84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17,346,020.59			-1,077,379.04	
三明港务建设有限公司	16,346,385.03			-2,062,544.20	
厦门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1,198,482.00			2,499,665.45	
③ 其他投资					
厦门鹭申达港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43,118.33				
合 计	130,004,969.36		9,390,515.61	-555,988.27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其他权益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① 对合营企业投资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146,148.87	49,525,474.03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1,428,695.28			3,452,694.94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1,498,584.50			17,326,807.9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② 联营企业投资					
厦门三得利货柜储运有限公司				4,257,843.68	
泉州清濛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集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813,776.05		5,552,608.69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854,381.08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16,268,641.55	
三明港务建设有限公司				14,283,840.83	
厦门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3,698,147.45	
③ 其他投资					
厦门鹭申达港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43,118.33	243,118.33
合 计		4,741,055.83	146,148.87	115,463,558.52	243,118.33

说明：厦门鹭申达港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已停业多年，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账面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586,918.83	103,168,974.67	311,755,893.50
2.本期增加金额	2,627,457.98		2,627,457.98
（1）外购	424,366.03		424,366.03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203,091.95		2,203,091.95
（3）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63,967.87		5,963,967.87
（1）处置			
（2）其他转出	5,963,967.87		5,963,967.87
4.期末余额	205,250,408.94	103,168,974.67	308,419,383.6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期初余额	54,845,190.46	21,437,179.46	76,282,369.92
2.本期增加金额	6,818,028.12	2,075,742.36	8,893,770.48
(1) 计提或摊销	6,530,166.15	2,075,742.36	8,605,908.51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87,861.97		287,861.97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997,786.20		2,997,786.2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997,786.20		2,997,786.20
4.期末余额	58,665,432.38	23,512,921.82	82,178,354.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6,584,976.56	79,656,052.85	226,241,029.41
2.期初账面价值	153,741,728.37	81,731,795.21	235,473,523.5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厦门保税物流园区土地使用权及其保税仓库账面价值 120,227,482.11 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3) 房地产转换情况

本期本集团将用于出租的房屋建筑物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其原值为 1,569,660.77 元。

本期本集团将转为自用的房屋建筑物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出，其原值为 5,963,967.87 元。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港务设施	船舶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4,244,668.88	195,384,459.29	201,957,910.36	1,468,482,232.94	558,251,450.39
2.本期增加金额	39,438,933.88	47,158,839.52	10,941,174.55	410,878,636.01	99,128,205.12
(1) 购置	5,262,449.06	41,716,393.34	10,161,648.61	24,462,147.06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8,079.95		433,445.54		99,128,205.12
(3) 企业合并增加	26,834,437.00	5,259,364.18	346,080.40	386,416,488.95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港务设施	船舶
(4) 投资性房地产	5,963,967.87				
转入					
(5) 其他增加		183,082.00			
3.本期减少金额	5,271,887.66	2,937,340.15	20,592,978.66		5,479,195.79
(1) 处置或报废	3,239,194.45	2,937,340.15	20,592,978.66		5,479,195.79
(2) 转为投资性房	1,569,660.77				
地产					
(3) 其他减少	463,032.44				
4.期末余额	378,411,715.10	239,605,958.66	192,306,106.25	1,879,360,868.95	651,900,459.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292,145.33	104,527,823.90	115,039,206.42	97,923,668.15	264,350,192.76
2.本期增加金额	17,519,846.72	13,732,678.22	17,173,320.60	36,495,879.65	27,780,719.08
(1) 计提	14,522,060.52	13,671,931.52	17,173,320.60	36,495,879.65	27,780,719.08
(2) 投资性房地产	2,997,786.20				
转入					
(3) 其他增加		60,746.70			
3.本期减少金额	3,160,429.14	2,832,455.26	18,020,058.55		5,314,819.92
(1) 处置或报废	2,708,182.98	2,832,455.26	18,020,058.55		5,314,819.92
(2) 转为投资性房	287,861.97				
地产					
(3) 其他减少	164,384.19				
4.期末余额	72,651,562.91	115,428,046.86	114,192,468.47	134,419,547.80	286,816,091.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2,335.30	6,538,97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335.30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122,33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22,335.3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22,335.30				
4.期末余额		6,661,305.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5,760,152.19	117,516,606.24	78,113,637.78	1,744,941,321.15	365,084,367.80
2.期初账面价值	285,830,188.25	84,317,665.13	86,918,703.94	1,370,558,564.79	293,901,257.63

固定资产（续）

项 目	装卸搬运设备	库场设施	电子及办公设备	港区配套设施	工具及器具	通导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641,095.17	256,984,137.02	79,549,141.25	146,628,718.68	6,260,907.90	559,390.53	3,787,944,112.41
2.本期增加							
金额	206,882,991.86	86,545,159.97	3,529,716.63	14,401,024.37	403,709.40	69,273.49	919,377,664.80
(1) 购置	7,283,347.35	4,708,426.30	3,166,521.34	2,357,219.21	403,709.40	69,273.49	99,591,135.16
(2) 在建		135,579.57		701,727.35			101,777,037.53
工程转入							
(3) 企业	199,599,644.51	81,701,154.10	363,195.29	11,342,077.81			711,862,442.24
合并增加							
(4) 投资							
性房地产转入							5,963,967.87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装卸搬运设备	库场设施	电子及办公设备	港区配套设施	工具及器具	通导设备	合计
(5)其他增加							183,082.00
3.本期减少金额	7,384,545.01	53,600.00	2,233,293.33		204,000.00	92,140.00	44,248,980.60
(1) 处置或报废	7,384,545.01	53,600.00	2,233,293.33		204,000.00	92,140.00	42,216,287.39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569,660.77
(3) 其他减少							463,032.44
4. 期 末 余 额	729,139,542.02	343,475,696.99	80,845,564.55	161,029,743.05	6,460,617.30	536,524.02	4,663,072,796.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2,371,139.97	52,134,758.27	49,215,006.35	6,921,165.09	3,487,630.18	323,904.22	924,586,640.64
2.本期增加金额	37,008,229.09	13,359,919.79	6,200,536.88	9,891,502.63	721,338.23	75,094.78	179,959,065.67
(1) 计提	37,008,229.09	13,359,919.79	6,200,536.88	9,891,502.63	721,338.23	75,094.78	176,900,532.77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997,786.20
(3) 其他增加							60,746.70
3.本期减少金额	7,288,631.99	50,920.00	2,160,711.33		195,634.50	82,340.00	39,106,000.69
(1) 处置或报废	7,288,631.99	50,920.00	2,160,711.33		195,634.50	82,340.00	38,653,754.53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87,861.97
(3) 其他减少							164,384.19
4. 期 末 余 额	202,090,737.07	65,443,758.06	53,254,831.90	16,812,667.72	4,013,333.91	316,659.00	1,065,439,705.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661,305.5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335.30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122,33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22,335.30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减少							122,335.30
4.期末余额							6,661,305.56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装卸搬运设备	库场设施	电子及办公设备	港区配套设施	工具及器具	通导设备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527,048,804.95	278,031,938.93	27,590,732.65	144,217,075.33	2,447,283.39	219,865.02	3,590,971,785.43
2.期初账面价值	357,269,955.20	204,849,378.75	30,334,134.90	139,707,553.59	2,773,277.72	235,486.31	2,856,696,166.21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装卸搬运设备	4,712,901.00
运输工具	389,436.00
机器设备	7,391,138.76
合 计	12,493,475.76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上述固定资产中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20,721.02 万元，累计折旧 1,403.20 万元。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三明陆地港工程二期工程			1,623,333.52	
潮州小红山码头	315,930,956.63		315,930,956.63	
船舶			46,392,000.00	
古雷 1-2 号泊位工程	59,885,394.94		59,885,394.94	
漳州台商投资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工程	22,561,579.96		22,561,579.96	
华锦码头 4#泊位	86,953,312.90		86,953,312.90	
华锦码头回旋水域	7,534,042.36		7,534,042.36	
智能理货识别系统	2,935,882.09		2,935,882.09	
在装设备	1,495,170.70		1,495,170.70	
南安分公司新料厂建设	948,582.69		948,582.69	
其他零星工程	6,200,266.15		6,200,266.15	
合 计	504,445,188.42		504,445,188.42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A	B	C	D				E=A+B-C-D
潮州小红山码头	181,898,995.38	134,031,961.25			4,953,616.55	4,868,494.49	4.68%	315,930,956.63
古雷 1-2 号泊位工程	19,817,434.88	40,067,960.06						59,885,394.94
漳州台商投资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工程	2,980,913.43	19,580,666.53			19,485.95	10,931.12	4.90%	22,561,579.96
华锦码头 4#泊位		86,953,312.90						86,953,312.90
船舶	46,392,000.00	52,736,205.12	99,128,205.12					
合 计	251,089,343.69	333,370,105.86	99,128,205.12		4,973,102.50	4,879,425.61		485,331,244.4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潮州小红山码头	55,774.19	60.04%	74.00%	自有/贷款
古雷 1-2 号泊位工程	121,896.00	4.79%	4.97%	自有
漳州台商投资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工程	42,000.00	5.37%	5.79%	自有/贷款
4#泊位	11,530.49	75.41%	62.94%	自有
船舶	11,598.00	102.48%	100.00%	自有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25,808.90	865,454,640.86	21,569,346.42	901,149,796.18
2.本期增加金额	192,520,645.91	67,948,955.98	4,587,006.61	265,056,608.50
(1) 购置			3,799,925.72	3,799,925.72
(2) 企业合并增加	192,520,645.91	67,948,955.98	787,080.89	261,256,682.78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2,644.90		122,644.90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22,644.90		122,644.90
4.期末余额	206,646,454.81	933,280,951.94	26,156,353.03	1,166,083,759.78
二、累计摊销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期初余额	760,868.11	62,227,444.75	14,929,343.41	77,917,656.27
2.本期增加金额	1,274,996.70	21,949,572.14	3,263,587.39	26,488,156.23
(1) 计提	1,274,996.70	21,949,572.14	3,263,587.39	26,488,156.23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035,864.81	84,177,016.89	18,192,930.80	104,405,812.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4,610,590.00	849,103,935.05	7,963,422.23	1,061,677,947.28
2.期初账面价值	13,364,940.79	803,227,196.11	6,640,003.01	823,232,139.91

说明：①本期摊销额 26,488,156.23 元。

②土地使用权本期其他减少系子公司港务物流收到国际港务退回土地使用权转让款。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的厦门保税物流园区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05,571,169.74 元，子公司三明发展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生态新城港区路北侧 F-9 地块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2,032,220.99 元，子公司海隆码头位于海沧区港中路以南、新海达集装箱码头用地以西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22,740,611.23 元，子公司华锦码头位于石狮市锦尚镇厝上村 2012-31-01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67,944,518.50 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子公司华锦码头用于填海造陆的 41.29 公顷海域尚未全部回填完成，海域使用权账面价值 191,533,794.77 元，尚未换发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其他	处置	其他	

形成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23,654,670.69	23,654,670.69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年末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最近三年业务平稳开展，预测未来其所处的经营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持续经营，年末商誉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310,994.75	3,715,272.63	1,714,493.08		12,311,774.30	
19#泊位调头区疏浚	4,364,800.00		4,364,800.00			
其他	6,856,812.78	2,544,406.55	1,773,628.89		7,627,590.44	
合 计	21,532,607.53	6,259,679.18	7,852,921.97		19,939,364.74	

19、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5,053,330.34	28,564,745.15	88,493,170.46	21,778,323.45
固定资产折旧	246,353.63	61,588.41	379,073.42	94,768.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61,305.56	1,665,326.40	6,661,305.56	1,665,326.56
存货跌价准备	1,900,795.85	475,198.97	1,692,845.36	423,211.35
递延收益	60,015,576.38	15,003,894.09	73,142,689.52	18,285,672.39
可抵扣亏损	9,109,316.06	2,277,329.02	8,288,049.34	2,046,898.36
安全生产费	2,309,093.98	577,273.50	2,609,708.43	652,427.11
未实现内部损益影响的递延所得税	13,017,893.50	3,254,473.36	7,979,789.40	1,994,947.34
无形资产摊销	8,355,205.59	2,088,801.40	7,290,608.05	1,822,652.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25,000.00	81,25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43,118.33	60,779.58	243,118.33	60,779.58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880.00	90,470.00		
小 计	217,273,869.22	54,119,879.88	197,105,357.87	48,906,25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收储拆迁补偿收益	527,987,686.19	131,996,921.55	538,856,646.03	134,714,161.5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0,112,506.91	32,528,126.72		
小 计	658,100,193.10	164,525,048.27	538,856,646.03	134,714,161.5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备注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坏账准备	52,047.60	
可抵扣亏损	108,619,791.90	
合 计	108,671,839.5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备注
2018 年	3,978,945.20	
2019 年	9,092,734.56	
2020 年	4,437,981.10	
2021 年	16,747,574.59	
2022 年	74,362,556.45	
合 计	108,619,791.90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房屋、工程、设备款	1,831,260.90	22,498,749.30
软件预付款	433,569.18	1,436,762.26
待抵扣进项税额	6,740,717.95	
预付碎石加工场地租赁费	546,128.96	
合 计	9,551,676.99	23,935,511.56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52,000,000.00	
信用借款	650,000,000.00	50,000,000.00
押汇借款	12,538,064.49	
合 计	914,538,064.49	50,000,000.00

说明：期末保证借款均为关联方担保，详见附注九、5 之（5）。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逾期借款情况，无外币借款。

2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880.00	
合 计	361,880.00	

23、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5,068,187.41	108,442,680.77

说明：本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4、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27,302,294.44	247,648,452.70
工程款	321,287,257.11	275,567,060.44
装卸费、劳务费等	294,059,736.62	340,842,124.11
应付租金	12,310,997.16	114,837,796.84
其他	1,562,747.01	1,506,601.24
合 计	756,523,032.34	980,402,035.33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应付海沧 20#、21#泊位工程款	147,811,850.20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上海振华重工有限公司	25,636,632.48	设备款，未结算
润邦卡哥特科工业有限公司	7,767,731.48	设备款，未结算
南京港机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5,034,471.58	设备款，未结算
合 计	186,250,685.74	

25、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334,449,170.48	295,502,468.16
其他	1,099,133.74	763,085.87
合 计	335,548,304.22	296,265,554.03

说明：其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33,720,955.03	651,010,512.24	649,350,974.31	135,380,492.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785.63	51,222,413.02	51,221,432.15	23,766.50
辞退福利		1,052,652.43	1,052,652.43	
合 计	133,743,740.66	703,285,577.69	701,625,058.89	135,404,259.46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178,997.01	553,242,883.19	550,477,459.94	126,944,420.26
职工福利费		26,953,380.76	26,953,380.76	
社会保险费	20,652.95	24,011,455.22	24,011,800.75	20,307.4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8,737.16	18,186,279.89	18,186,757.62	18,259.43
2. 工伤保险费	347.8	1,463,475.18	1,463,451.98	371.00
3. 生育保险费	1,567.99	2,347,557.04	2,347,448.04	1,676.99
4. 补充医疗保险		2,014,143.11	2,014,143.11	
住房公积金	13,040.02	36,798,048.47	36,797,176.49	13,91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08,265.05	9,605,891.23	10,712,303.00	8,401,853.28
其他短期薪酬		398,853.37	398,853.37	
合 计	133,720,955.03	651,010,512.24	649,350,974.31	135,380,492.96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22,785.63	51,222,413.02	51,221,432.15	23,766.50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735.20	34,652,714.67	34,651,263.07	23,186.80
2. 失业保险费	1,050.43	2,493,327.68	2,493,798.41	579.70
3. 企业年金缴费		14,015,890.67	14,015,890.67	
4. 补充养老保险		60,480.00	60,480.00	
5. 其他				
合 计	22,785.63	51,222,413.02	51,221,432.15	23,766.50

（3）辞退福利

本集团本年度支付经济补偿金 1,052,652.43 元。

27、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135,006.62	8,002,351.09
企业所得税	36,031,436.14	49,497,54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4,554.80	434,385.89
房产税	1,637,956.46	764,376.67
个人所得税	1,046,716.18	967,516.54
教育费附加	373,523.98	195,347.14
地方教育附加	249,016.00	128,301.78
资源税		2,315.54
土地使用税	1,730,517.54	1,218,786.85
其他	646,519.58	1,181,009.06
合 计	55,555,247.30	62,391,939.06

28、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银行贷款利息	1,692,422.50	237,936.94
应付公司债利息	12,939,444.46	12,939,444.46
应付委托贷款利息	25,139.37	59,812.50
合 计	14,657,006.33	13,237,193.90

2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5,754,442.38	5,406,596.70
收购华锦码头股 权款	127,299,195.27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421,256,587.20
预提费用	5,190,073.39	8,367,291.71
提前搬迁代收代付款项	842,632.90	18,308,808.00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5,974,491.71	575,576,180.71
国际港务统借统还借款及利息	376,844,601.73	
华锦码头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80,997,064.35	
其他	21,084,314.69	25,104,048.60
合 计	623,986,816.42	1,054,019,512.92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提前搬迁代收代付款项	842,632.90	未到偿付期
三明进出口货物报验中心	650,000.00	代收代付往来款
合 计	1,492,632.90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560,000.00	50,16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借款	4,560,000.00	4,560,000.00
保证借款	28,000,000.00	45,600,000.00
合 计	32,560,000.00	50,160,000.00

说明：年末保证借款均为关联方担保，详见附注九、5 之（5）。

31、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借款	4,560,000.00	9,120,000.00
信用借款	74,000,000.00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205,173,989.11	105,315,304.00
小 计	283,733,989.11	159,435,304.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560,000.00	50,160,000.00
合 计	251,173,989.11	109,275,304.00

说明：

（1）委托借款系港务船务 2005 年 3 月 10 日以银行委托贷款方式向华阳电业有限公司借款 4,8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建造两艘 4000 马力全回转拖轮，并由本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根据资金委托贷款合同规定，在两艘 2942KW 全回转拖轮正式投产满一年后次月的第一天为第一个结息日，此后以该日为基准，按年对月对日结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委托贷款本金余额 456.00 万元，其中需要在 2018 年支付的贷款本金 456.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2）保证借款中 175,060,729.17 元系潮州港务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饶平县支行借款，由本公司和潮州港务少数股东潮州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提供保证担保；2,113,259.94 元系漳州龙池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金融中心支行借款，由本公司和漳州龙

池少数股东漳州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提供保证担保；其他保证借款均为关联方担保，详见附注九、5 之（5）。

32、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债券-面值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3,869,185.74	-4,842,938.67
合 计	1,096,130,814.26	1,095,157,061.33

其中：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6 厦港 01	100.00	2016年6月27日	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00,000,000.00
16 厦港 02	100.00	2016年10月25日		500,000,000.00
小 计				1,100,000,000.00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厦港 01	597,461,328.00		19,500,000.00	512,982.30		597,974,310.30
16 厦港 02	497,695,733.33		15,100,000.00	460,770.63		498,156,503.96
小 计	1,095,157,061.33		34,600,000.00	973,752.93		1,096,130,814.2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 计	1,095,157,061.33		34,600,000.00	973,752.93		1,096,130,814.26

33、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110,765.68	5,296,600.00	10,291,810.89	67,115,554.79	
合 计	72,110,765.68	5,296,600.00	10,291,810.89	67,115,554.79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二、4、政府补助。

34、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100.00						53,100.00

说明：本公司股本实收情况业经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华天所验（2006）GF 字第 0013 号”《验资报告》审验。

3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7,954,854.96			7,954,854.96

36、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1,837,537.80	3,617,936.37	3,450,068.25	12,005,405.92

3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4,481,950.44	12,455,455.13		176,937,405.57

说明：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55,455.13 元。

3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6,794,123.93	1,713,535,660.35
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上期期末余额		9,685,852.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76,794,123.93	1,723,221,512.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56,156.17	206,607,920.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55,455.13	21,578,456.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611,991.17	21,771,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本期减少		9,685,852.5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45,382,833.80	1,876,794,123.93

说明：根据 2017 年 4 月 10 日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公司以总股本 53,1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761.2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现金股利均已支付完毕。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3,712,697,274.06	8,991,946,823.2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648,819,731.82	8,940,895,573.80
其他业务收入	63,877,542.24	51,051,249.49
营业成本	13,207,549,837.66	8,450,063,557.8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179,343,128.65	8,438,119,054.63
其他业务成本	28,206,709.01	11,944,503.18

说明：本集团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及地区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二、5。

4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051,362.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86,718.05	3,811,770.80
教育费附加	2,258,042.46	1,660,226.44
地方教育附加	1,505,675.56	1,107,328.07
房产税	4,698,453.66	2,437,569.14
土地使用税	3,953,209.98	2,459,281.43
印花税	5,805,414.27	3,260,054.15
其他	810,544.62	741,433.82
合 计	24,118,058.60	18,529,026.52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7,811,106.21	13,826,574.15
折旧与摊销	419,681.86	224,261.75
业务招待费	1,178,499.01	864,579.05
差旅费用	554,543.82	316,129.85
交通费用	21,419.82	112,657.48
办公费用	497,227.94	64,398.75
仓储费及运费	11,549,029.05	5,767,954.36
其他费用	1,045,550.91	3,101,055.84
合 计	33,077,058.62	24,277,611.23

4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29,744,556.44	122,631,571.53
折旧与摊销	12,900,228.84	13,547,023.18
业务招待费	2,055,575.81	2,550,496.29
税费支出		2,224,993.07
物业管理费	8,594,204.34	8,752,787.01
交通费用	2,703,924.41	2,928,929.35
办公费用	5,168,275.92	2,143,018.50
租赁费	10,400,917.46	9,092,774.76
中介机构费用	6,388,209.42	10,638,639.99
其他费用	7,134,339.32	7,365,701.88
合 计	185,090,231.96	181,875,935.56

4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502,197.80	25,512,444.35
减：利息收入	17,496,292.42	28,185,490.41
汇兑损益	-884,263.07	-452,741.03
手续费及其他	2,743,858.77	2,599,191.61
合 计	53,865,501.08	-526,595.48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405,358.16	39,169,788.36
存货跌价损失	212,973.16	-1,770,539.60
合 计	26,618,331.32	37,399,248.76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880.00	

4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5,988.27	-3,998,925.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7,756.42	1,381,534.13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261,534.2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6,515.77	-1,914,130.76
合 计	2,918,283.92	-3,269,987.94

4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9,934,217.41	3,668,228.4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46,148.87	146,148.87
合 计	10,080,366.28	3,814,377.36

48、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物流产业扶持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港航管理局海铁联运外省大宗货物装卸奖励	4,378,733.00	与收益相关
海隆码头清淤疏浚费补助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扶持奖励资金	3,6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峡西岸三明现代物流开发区管委会奖励资金	2,185,825.00	与收益相关
省港航管理局 2016 年度省级港航补贴	1,96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异地货源补贴	1,393,344.76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扶持资金	1,164,000.00	与收益相关
陆地港经营扶持奖励资金	1,117,75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24,378.54	与收益相关
商务厅 2017 年集装箱流量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奖励扶持资金	952,862.44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基金（税费先征后返）	759,982.64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大宗商品一般贸易补贴	746,22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港航管理局促进航运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725,918.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港口管理局海铁补贴	599,15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出口拼箱财政扶持政策奖励	592,4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港航管理局水水中转外省大宗货物装卸奖励	555,777.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赣州市海铁五定班列补贴	535,8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 2016 年促进商贸业稳定增长扶持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项目补助资金	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商贸发展扶植资金	408,6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补助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321,400.00	与收益相关
LNG 新能源集装箱牵引车推广补助金	312,982.86	与资产相关
象屿管委会东渡港区闸口管理补贴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流量补助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安陆地港物流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09~201706 陆地港集装箱流量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贸区管委会出口拼箱奖励	268,2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865,867.6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925,191.89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二、4、政府补助。

4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14,365.89	35,282,632.28	2,514,365.89
提前搬迁补偿收入	14,862,771.10	83,360,748.36	14,862,771.10
东渡收储搬迁费用、经营损失和 人员过渡费补偿收入		20,379,071.70	
采矿权、经营损失及人员工资补 偿费	7,361,910.49	16,146,877.92	7,361,910.49
罚款及赔偿金收入	6,756,990.43	299,808.78	6,756,990.43
临时建筑物整治拆除补偿收入	1,641,510.74		1,641,510.74
其他	4,199,960.74	3,900,507.67	4,199,960.74
合 计	37,337,509.39	159,369,646.71	37,337,509.39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甩挂运输牵引车、挂车购置补助		244,140.00	资产	闽运管货运【2012】7号通知 递延收益分摊
海南洋浦开发区财政扶持资金		838,431.79	收益	浦管〔2013〕72号
陆地港经营扶持奖励资金		1,117,750.00	收益	井开办抄字（2013）158号，递延收益分摊
三明陆地港奖励扶持资金		952,862.44	收益	明物流管〔2012〕12号，递延收益分摊
海峡西岸三明现代物流开发区管委会奖励资金		2,185,825.00	收益	明物流管函〔2013〕1号，递延收益分摊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补助		400,000.00	资产	生态工贸函【2014】13号，递延收益分摊
三明陆地港扶持奖励资金		3,625,000.00	收益	递延收益分摊
三明陆地港项目补助资金		440,000.00	资产	递延收益分摊
保税物流园区物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补贴收益		79,399.68	资产	厦港物办【2012】66号，递延收益分摊
厦门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扶持资金		1,662,857.14	收益	厦发改服务〔2015〕836号，递延收益分摊
集装箱海铁联运补贴		685,600.00	收益	厦港〔2015〕155号
纳税奖励		697,100.00	收益	
上海宝山工业园区招商引资扶持资金		470,000.00	收益	入园优惠政策协议
黄标车提前报废补贴	2,314,165.89	793,500.00	收益	厦府办〔2015〕107号
赣州五定班列补贴款		3,022,600.00	收益	赣商务财字【2015】211号
超限船舶拖轮伴航费补贴		1,190,000.00	收益	
进口商品直销中心补贴		500,000.00	收益	井开办抄字【2015】89号
吉安陆地港 2015 年度外贸扶持资金		772,200.00	收益	井开办抄字【2016】33号，吉市商发【2016】
2015 年度厦门市一般贸易进出口前 20 强企业贸易融资贴息		296,251.91	收益	厦门市商务局支付的融资贴息
2015 年度企业扶持资金项目进出口奖励		468,000.00	收益	
2015 年第一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60,000.00	收益	吉安市财政局
物流产业扶持经费补贴		1,700,000.00	收益	厦物办【2016】22号
2015 年大宗商品进口增量补贴		1,036,335.00	收益	厦门市商务局拨付 2015 年进口增量补贴
2015 年出口拼箱奖励		920,100.00	收益	厦自贸会纪〔2015〕10号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海铁部 2015 年促进航运业发展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6,847,314.00	收益	闽港航航运函【2016】30 号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280,000.00	资产	明交运【2015】85 号，递延收益
海铁部收省港航管理局 2015 年度海铁补贴款		855,200.00	收益	闽港航运行【2016】11 号
陆地港集装箱流量补助资金		1,600,000.00	收益	闽财指（2016）1032 号
厦门港海沧港区粮食中转一期工程项目建设补助		10,416.67	资产	厦发改服务【2014】11 号，递延收益分摊
2017 年三明市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一次性奖励资金	200,000.00		收益	明财（企）指【2017】32 号
其他	200.00	1,431,748.65	收益	
合 计	2,514,365.89	35,282,632.28		

5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56,799.35	1,460,214.62	856,799.35
滞纳金、罚款支出	824,437.53	1,533,842.87	824,437.53
捐赠支出	400,000.00	438,000.00	400,000.00
违约金、赔偿支出	7,741,767.04	107,122.00	7,741,767.04
搬迁支出	735,000.00	3,278,018.21	735,000.00
其他	6,099,146.65	5,611,974.24	6,099,146.65
合 计	16,657,150.57	12,429,171.94	16,657,150.57

5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780,915.47	92,680,145.73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73,235.11	-2,456,482.20
合 计	75,707,680.36	90,223,663.53

说明：本集团已对本期应纳税所得额进行纳税调整，尚待税务部门汇算。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4,620,575.73	427,812,903.0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63,655,143.93	106,953,225.7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85,451.92	-22,494,038.11
根据税务汇算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727,657.56	1,171,916.7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38,997.07	654,347.86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471,300.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905,032.30	1,716,738.16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85,182.22	-1,038,024.29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9,278,098.92	3,259,497.41
所得税费用	75,707,680.36	90,223,663.53

5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68,759.96 元，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7,086,446.89	31,284,381.35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221,544.68	6,643,741.53
受限制保证金收回	7,095,514.13	7,931,590.29
收到收储经营损失及员工补偿		20,379,071.70
收到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260,000,000.00
收到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款项	21,000,000.00	8,000,000.00
收回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收到厦门市货运枢纽中心有限公司款项	7,000,000.00	6,000,000.00
收到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款项		3,000,000.00
收到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款项		11,487,099.60
收到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款项		6,650,370.70
收到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款项		2,450,000.00
收到采矿权、经营损失及人员工资补偿费		16,146,877.92
收到的其他营业外收入款项	7,585,075.29	2,058,110.9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项及其他往来款	11,588,900.52	
合 计	105,577,481.51	382,031,244.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39,039.47 元，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59,914,672.58	57,635,882.40
受限制保证金支付		3,312,100.71
支付银行手续费及其他银行费用	2,743,858.77	2,326,896.58
支付提前搬迁代收代付款项	5,307,411.45	3,638,847.87
支付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款项及利息	71,118,111.11	175,549,393.03
支付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款项及利息	21,534,566.64	8,350,900.00
支付厦门市货运枢纽中心有限公司款项及利息	7,254,475.00	6,260,275.00
支付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款项		16,804,025.00
支付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支付漳州台商投资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履约保证金		6,120,000.00
支付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款项		3,000,000.00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款项	13,528,638.28	7,632,752.24
合 计	181,401,733.83	300,631,072.83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8,912,895.37	337,589,239.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618,331.32	37,399,248.76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85,506,441.28	139,348,554.14
无形资产摊销	26,488,156.23	26,462,871.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52,921.97	17,068,08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80,366.28	-2,354,162.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799.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8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149,420.81	-5,918,198.2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8,283.92	3,269,987.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2,706.30	-6,957,60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0,528.81	4,501,124.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62,711.61	-207,597,283.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97,566.53	-225,643,549.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6,327,609.88	186,448,134.32
其他	1,255,290.40	3,966,8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7,636.60	307,583,289.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405,462.06	791,528,559.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1,528,559.42	559,176,18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123,097.36	102,352,376.5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
其中：华锦码头公司	8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1,846.37
其中：华锦码头公司	281,846.3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718,153.6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298,405,462.06	791,528,559.42
其中：库存现金	40,440.30	36,347.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0,787,983.36	791,492,211.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577,038.40	
二、现金等价物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405,462.06	791,528,559.42

5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原因
1、银行存款	20,593,383.24	职工房改及维修基金专户存款
2、银行存款	2,140,000.00	定期存款
3、其他货币资金	1,295,000.00	保证金
合 计	24,028,383.24	

说明：上述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由于不能随时用于支付，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314,300.76	6.5342	34,724,598.79
港币	2,850,640.34	0.83591	2,382,874.27
欧元	15,888.36	7.8023	123,965.75
澳元	0.79	5.0928	4.0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392,886.10	6.5342	41,772,396.3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04,229.76	6.5342	681,058.10
欧元	371,852.51	7.8023	2,901,304.84
澳元	155,950.60	5.0928	794,225.2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091,699.82	6.5342	79,009,584.96
欧元	100.01	7.8023	780.31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55,726.60	6.5342	6,898,328.75
港币	15.95	0.83591	13.33
欧元	0.02	7.8023	0.1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536.00	6.5342	88,446.93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7,299,195.27	75.00	购买	2017 年 10 月 31 日	注	15,790,722.79	-260,058.45

注：购买日的确定依据为购买方已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购买价款，截止本报告日止，已累计支付 8,000.00 万元，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并已实际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被购买方已经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207,299,195.27
现金	207,299,195.27
合并成本合计	207,299,195.2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3,644,524.58
商誉	23,654,670.69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42,540,389.12	42,540,389.12
非流动资产	1,068,021,369.34	937,063,157.09
其中：固定资产	711,862,442.24	621,945,168.16
在建工程	94,831,805.26	91,634,363.68
无形资产	261,256,682.78	223,413,186.19
流动负债	713,270,976.79	713,270,976.79
其中：其他应付款	481,113,911.96	481,113,911.96
非流动负债	152,431,415.56	119,700,000.00
其中：长期借款	119,700,000.00	119,7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31,415.56	
净资产	244,859,366.11	146,632,569.42
减：少数股东权益	61,214,841.53	36,658,142.35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183,644,524.58	109,974,427.07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运输	75%	25%	设立	港务物流持股 25%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100%		设立	
吉安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货运代理	100%		设立	
三明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三明沙县	三明沙县	物流	80%		设立	
潮州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潮州	广东潮州	物流	70%		设立	
漳州市古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漳浦	漳浦	物流	51%		设立	
漳州市古雷疏港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漳浦	漳浦	港口投资建设	100%		设立	
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港口物流	100%		设立	
漳州龙池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漳州	漳州	港口投资建设	55%		设立	
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建筑建材	95%		企业合并	
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97%	3%	企业合并	港务船务持股 3%
厦门港务船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拖轮	90%		企业合并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代理	60%		企业合并	
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理货	86%		企业合并	
厦门港务国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代理	80%	20%	企业合并	石湖山持股 20%
厦门港务物流保税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	90%	设立	港务物流持股 90%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石狮	石狮	港口装卸	75%		企业合并	
上海海衡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设立	港务贸易持股 100%
厦门港务海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设立	港务贸易持股 1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取得方式	备注
吉安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货运代理、物流		100%	设立	吉安港务持股 100%
三明港务报关有限公司	三明沙县	三明沙县	报关报检		100%	设立	三明港务持股 100%
三明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三明沙县	三明沙县	货运代理、物流		100%	设立	三明港务持股 100%
厦门港务海路达建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建筑建材		80%	设立	路桥建材持股 80%
漳州市古雷拖轮有限公司	漳州	漳州	拖轮		100%	设立	港务船务持股 51%，古雷发展持股 49%
厦门港华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服务		50%	企业合并	港务物流持股 50%
厦门港务酒业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酒业贸易		70%	设立	港务物流持股 70%
厦门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运输		100%	企业合并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外代航运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运输		100%	企业合并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外代报关行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报关报检		100%	企业合并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外代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代理		100%	企业合并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外代仓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仓储		100%	企业合并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外代邮轮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代理		100%	设立	外轮代理持股 100%
厦门外理物流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0%	设立	外轮理货持股 100%
厦门港集兴运输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运输		51%	设立	港务运输持股 51%
海南厦港拖轮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拖轮		100%	设立	港务船务持股 100%
厦门外轮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代理		100%	设立	厦门外代持股 100%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港口装卸	51%		企业合并	
厦门港务海宇码头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港口装卸		100%	企业合并	石湖山持股 100%
厦门港务海亿码头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劳动服务		100%	企业合并	石湖山持股 100%
厦门石湖山码头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港口装卸		100%	企业合并	石湖山持股 100%

说明：①本公司子公司港务物流持有厦门港华物流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依据协议约定由港务物流负责该公司日常生产及经营，港务物流拥有实质控制权，故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编制范围。②上述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中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系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其他系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40%	20,897,015.09	16,170,184.01	101,378,238.89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49%	41,495,498.46		385,123,557.58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25%	-65,014.61		161,149,826.9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504,181,716.57	119,046,892.85	623,228,609.42	369,783,012.19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111,586,493.04	1,270,085,204.18	1,381,671,697.22	595,705,253.19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46,895,126.76	1,061,535,458.59	1,108,430,585.35	431,303,150.97	32,528,126.72

续（1）：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544,292,396.17	131,700,352.04	675,992,748.21	434,364,228.67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170,890,126.27	1,309,584,188.70	1,480,474,314.97	753,411,790.81	28,000,000.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770,472,147.09	52,242,537.72	52,242,537.72	21,854,557.35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402,725,271.25	84,684,690.73	84,684,690.73	-8,884,324.59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15,790,722.79	-260,058.45	-260,058.45	251,388,140.16

续（3）: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216,475,716.86	40,425,460.03	40,425,460.03	118,772,712.88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410,793,879.04	106,201,537.87	106,201,537.87	238,128,335.30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仓储物流	60%		权益法

说明：本公司持有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根据相关协议约定为共同控制，故不需将该等公司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28,039,276.37	33,538,103.0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271,871.13	17,864,541.11
非流动资产	279,944,852.65	282,731,358.5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合计	307,984,129.02	316,269,461.54
流动负债	33,941,995.57	38,317,052.44
非流动负债	182,000,000.00	182,000,000.00
负债合计	215,941,995.57	220,317,052.44
净资产	92,042,133.45	95,952,409.10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2,042,133.45	95,952,409.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5,225,280.07	57,571,445.46
调整事项	-5,699,806.04	-5,849,336.25
其中：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5,699,806.04	-5,849,336.2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525,474.03	51,722,109.21

续：

项 目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0,823,091.99	19,445,511.27
管理费用	3,629,829.85	11,831,871.25
财务费用	9,381,221.33	10,117,681.3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910,275.65	-4,141,142.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10,275.65	-4,141,142.3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779,502.88	22,007,111.1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项 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699,671.52	1,830,069.1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99,671.52	1,830,069.1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915,463.28	56,032,630.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7,124.26	-3,344,309.3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7,124.26	-3,344,309.33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24.97%（2016 年：23.82%）；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6.37%（2016 年：41.7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47,864.55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359.76 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 末 数				合 计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4,538,064.49	740,000,000.00			914,538,064.49
应付票据	105,068,187.41				105,068,187.41
应付账款	456,658,871.12	23,715,718.06	273,082,137.21	3,066,305.95	756,523,032.34
应付利息	11,846,728.55	2,810,277.78			14,657,006.33
其他应付款	394,971,953.51	54,389,003.42	173,763,720.95	862,138.54	623,986,81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60,000.00	14,000,000.00			32,5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长期借款	2,113,259.94		147,043,478.26	102,017,250.91	251,173,989.11
金融负债合计	1,163,757,065.02	834,914,999.26	1,693,889,336.42	105,945,695.40	3,798,507,096.10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8,442,680.77				108,442,680.77
应付账款	651,729,201.00	32,506,074.73	294,419,470.52	1,747,289.08	980,402,035.33
应付利息	247,470.69	50,278.75	12,939,444.46		13,237,193.90
其他应付款	527,845,787.31	9,299,727.57	516,656,640.43	217,357.61	1,054,019,512.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00,000.00	18,560,000.00			50,160,000.00
应付债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长期借款			32,560,000.00	76,715,304.00	109,275,304.00
金融负债合计	1,319,865,139.77	110,416,081.05	1,956,575,555.41	78,679,950.69	3,465,536,726.92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171.65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4.95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集团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集团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56.33%（2016 年 12 月 31 日：56.29%）。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蔡立群	港口、码头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72,620.00	55.13%	55.13%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之 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之 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泉州清濛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三得利货柜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厦门港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市货运枢纽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海运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海峡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鑫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铃船务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口商务资讯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海峡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港务西海（厦门）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市货运枢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三明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最终母公司控制
厦门自贸片区港务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海沧集装箱查验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厦门中油港务仓储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厦门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厦门国际物流港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董事长柯东等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石狮市华宝集团有限公司	华锦码头持股 15% 少数股东
邱奕田	华锦码头持股 10% 少数股东

5、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单位：万元）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港务服务有限公司	搬运装卸	2,953.63	2,805.79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搬运装卸	201.62	122.23
厦门中油港务仓储有限公司	采购燃油	3,276.10	4,013.79
泉州清濛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费用	3.45	2.69
厦铃船务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106.68	101.01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29.77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35.36	170.49
厦门自贸片区港务电力有限公司	电气服务费	1,298.02	1,523.06
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81.12
厦门港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541.63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3,752.71	6,825.82
厦门港口商务资讯有限公司	码头费用	13.27	37.25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费用	60.61	107.22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码头费用	735.90	805.61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费用	112.69	78.96
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业务	36.66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设备及维护	115.61	8.03
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软件设备及维护	454.01	729.47
厦门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铁路服务费		311.32
厦门港务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35.62	577.01
厦门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2.52	69.25
厦门鑫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9.88	179.23

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单位：万元）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让售		35.10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车架维修	13.85	25.64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车架维修	11.54	29.91
港务西海（厦门）供应链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168.86	
厦门港务海运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253.60	351.94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19.59	
厦门海峡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23.49	
厦门海峡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55.18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4.83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16.12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85.79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552.36	637.67
厦门海峡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堆存	173.52	57.66
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	管理劳务	79.25	73.90
厦门国际物流港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劳务	13.61	8.63
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劳务	57.45	56.93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津贴	6.78	6.35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建材销售	181.89	143.05
厦门港海沧集装箱查验服务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17.18	27.02
厦门港务海运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470.25	340.39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1.01	1.95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7.50	41.35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36.02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235.02	154.59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 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695.51	813.99
厦门三得利货柜储运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11.67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理货业务	384.11	305.99
厦门海峡投资有限公司	码头业务	103.20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码头业务	19.83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8.87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0.89	
厦门港海沧集装箱查验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518.62	538.42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79.23	92.66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108.53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1,746.27	1,861.47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1,975.67	1,704.99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1,963.17	1,115.21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3,275.95	3,314.61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运输业务	1,871.86	1,311.93
厦门港务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90	

(2) 关联托管： 公司受托管理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 类型	受托起始 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价 依据	年度确认的 托管收益
厦门港务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本公司	厦 门 铁 路 物 流 投 资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股 权 托 管	2014/9/1	2017/12/31	协议定价	50,000.00
厦门港务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本公司	厦 门 国 际 物 流 港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股 权 托 管	2014/9/1	2017/12/31	协议定价	30,000.00
厦门港务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本公司	厦 门 港 务 海 翔 码 头 有 限 公 司 经 营 托 管	2016/1/1	2018/12/31	协议定价	50,000.00
厦门港务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本公司	厦 门 海 鸿 石 化 码 头 有 限 公 司 经 营 托 管	2016/1/1	2018/12/31	协议定价	100,000.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 类型	受托起始 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价 依据	年度确认的 托管收益
厦门港务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本公司	厦门港务服 务有限公司 经营托管	2017/1/1	2019/12/31	协议定价	280,664.60

（3）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 赁收益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55.40	11.28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86.87	458.81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0.97	70.69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20	22.82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29.10	95.60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76.76	8.08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78.79	239.15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99.78	134.72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98	8.42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3.26	

②公司承租（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厦门港口商务资讯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236.91	232.54
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1.45	
厦门港务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0.66	3.63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945.29	790.91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40.98	959.83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6.67	25.40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38.94	
厦门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25	12.49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79.15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3.19	697.71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14	5.07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2,933.33	3,006.67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4.09	125.51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85.47	85.47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298.17	53.20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64	5.08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39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拆借本金本期发生额	拆借本金期末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列支利息	说明
拆入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300.00	2016/2/2	2018/2/2	13.05	厦门外代拆入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69,438.52	37,438.52	2017/5/5	统借统还，未约定	694.23	港务贸易拆入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1/1	2017/5/31	111.81	海亿码头拆入
厦门市货运枢纽有限公司	700.00		2017/1/7	2017/12/28	25.45	港务发展拆入
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2,100.00		2017/1/22	2017/12/28	53.46	港务发展拆入
石狮市华宝集团有限公司（注）	39,272.86	6,572.86	2017/10/31	2018/1/31	13.97	华锦码头拆入
邱奕田（注）	8,807.95	1,507.94	2017/10/31	2018/1/31	4.94	华锦码头拆入

注：“拆借本金本期发生额”填列的是华锦码头合并日的借款余额；“起始日”是指华锦码头合并日；“本期列支利息”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对符合约定条件的借款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息，其他的部分借款不计息。

（5）关联方担保

①本集团接受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石湖山码头	长期借款	2,800.00	2,800.00	2013.11.15-2018.11.14	否

②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之 2。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21 人（现任 16 人，离任 6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8 人（现任 16 人，离任 2 人），从本集团获得的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6.63	403.31

(7) 其他关联方交易

根据本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古雷作业区至古雷港互通口疏港公路 A1 标段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合作协议书”，本公司委托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提供 BT 项目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及建设管理工作，并代表本公司执行工程建设管理职能，由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向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报酬，技术咨询服务费率按工程结算价的 2% 确定，暂定 8,114,226.00 元，该项技术咨询服务现由厦门港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厦门港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计已累计收到技术开发费用 6,491,380.80 元。

6、主要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127,395.00			
预付款项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73,584.91	
预付款项	厦门中油港务仓储有限公司	161,654.88		1,165,004.86	
预付款项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款项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63,176.50		70,048.50	
预付款项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0,000.00		69,145.60	
应收账款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2,386,331.50	11,931.66	9,946,443.50	49,732.22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海运有限公司	1,168,003.00	5,840.02	843,002.43	4,215.01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8,084.12	40.42	193,446.00	967.23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245,737.20	1,228.69	1,426,596.14	7,132.98
应收账款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2,138,628.68	10,693.14	4,135,602.29	20,678.01
应收账款	厦门港海沧集装箱查验服务有限公司	895,549.85	4,477.75	1,234,192.50	6,170.96
应收账款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3,766,367.00	18,831.84	4,071,162.00	20,355.81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211,341.00	11,056.71	4,130,954.38	20,654.77
应收账款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765,958.10	18,829.79	5,957,507.96	29,787.54
应收账款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210,989.75	11,054.95	1,991,122.75	9,955.61
应收账款	厦门海峡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126,204.40	631.02	611,214.00	3,056.07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1,848,377.42	9,241.89	80,777.42	403.89
应收账款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871,049.39	4,355.25	578,909.30	2,894.55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地产有限公司	40,591.52	202.96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34,555.00	672.78		
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22,239.30	111.20		
应收账款	厦门铁路物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082.00	70.41		
其他应收款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647,098.52	3,235.49	173,988.44	869.94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2,045,091.34	10,225.46	482,974.91	2,414.87
其他应收款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6,333.23	1,931.67	310,400.00	1,552.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254,000.00	1,270.00	54,000.00	27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55,500.00	277.50	78,000.00	39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42,414.01	3,212.07	651,500.00	3,257.5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100.00	200.50	16,500.00	82.5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港务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	10,0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	15,000.00	75.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自贸片区港务电力有限公司	350,000.00	1,750.00	350,000.00	1,75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	157.50	31,500.00	157.5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00.00	25.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厦门鑫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200.00	4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155,660.37		1,290,962.2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10,835.3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7,515.00	305,815.00
应付账款	厦门自贸片区港务电力有限公司	1,229,465.04	1,434,827.34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货柜有限公司	163,404.91	276,393.73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5,940.00	5,936,740.0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106,817.81	112,231,800.77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服务有限公司	4,521,067.36	706,510.8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14,145,478.40	23,565,104.19
应付账款	厦门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121,030.24	1,754,988.09
应付账款	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29,064.0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08,667.10	244,346.77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474,819.46	702,266.08
应付账款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13,569,944.34	18,646,291.08
应付账款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965,656.75	4,162,457.18
应付账款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126,000.00
应付账款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54,809.50	4,524,683.67
应付账款	厦门鑫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6,000.00	84,000.00
应付账款	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1,496,694.17	1,205,698.85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162.45	323,784.11
应付账款	厦铃船务有限公司	252,474.0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海运有限公司	89,320.00	
应付账款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3,733.20	
应付账款	厦门外代八方物流有限公司	70,622.65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1,966,891.63	18,345,308.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鑫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2,547.17	87,5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756.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73,453.04	607,467.15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集团和平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1,048,060.74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977,054,605.84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36,907.59	219,982.01
其他应付款	三明港务置业有限公司	12,234.15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海翔码头有限公司	1,070,337.01	
其他应付款	厦门港务渔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376,844,601.73	
其他应付款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22,754.02	
其他应付款	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狮市华宝集团有限公司	167,707,608.60	
其他应付款	邱奕田	40,588,651.02	
预收款项	厦门市港务保合物流有限公司	282,227.26	
应付职工薪酬	厦门港务集团海龙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91,195.38	244,346.77
应付职工薪酬	厦门港务服务有限公司	3,473,584.89	3,634,7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陈开祖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901.20 万元	已调解，尚未执行完毕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林国凯、王娟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4.48 万元	已判决，执行中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等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1,919.59 万元	已判决, 执行中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厦门市吉莲置业有限公司、黄志军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1,299.88 万元及违约金	已调解, 执行中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唯盈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2,750.00 万元及违约金等	已调解, 执行中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湖石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湖石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侵权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315.60 万元	二审中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省华益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309.62 万元	已受理尚未开庭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万杰隆工贸有限公司、许木杰、许琼兰	买卖合同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1,180.42 万元及违约金等	已判决, 胜诉, 执行中
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合同纠纷	尚未确定受理法院	5,098.76 万元	已受理尚未开庭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注⑩	已判决, 提审未开庭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注⑪	调解撤诉, 尚未履行完毕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泉州达利食品有限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注⑪	调解撤诉, 尚未履行完毕
厦门火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注⑫	一审中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厦门锦园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698.33 万元	尚未判决
厦门汉连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协议纠纷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186.31 万元	一审中
海南厦港拖轮有限公司	海南省人民政府, 海南省物价局	运输协议纠纷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34.01 万元	已受理尚未开庭

①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向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采购货物，发生购销合同纠纷，第二被告陈开祖为该采购提供了连带保证责任，经港务贸易与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协商确认，港务贸易退回原采购货物，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退回已收到货款 901.20 万元，根据 2015 年 4 月 14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福建大田县聚金贸易有限公司确认欠款 901.20 万元及保全费用，并达成了偿还计划。截止 2018 年 3 月 23 日已收回 826.43 万元。

②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5 年 9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诉讼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及连带责任人林国凯、王娟，诉讼支付货款、违约金等 2,004.38 万元，处置林国凯、王娟（抵押人）抵押房产。本案已对抵押房产实施了保全措施。根据 2016 年 5 月 3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厦民初字第 1534”民事判决书，判决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偿还货款 1,696.03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如梅州市星际贸易有限公司未履行债务，港务贸易有权处置抵押房产并优先受偿。2016 年 9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抵押房产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进行第一轮拍卖，截止本报告日，抵押房产一拍已流拍，等待二拍处置。

③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6 年 3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讼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厦门首赫贸易有限公司、厦门融汀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哈尔贸易有限公司、厦门穗铭贸易有限公司、厦门讯野贸易有限公司、厦门慕硕贸易有限公司、张自卫、方千娘，诉讼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 1,919.59 万元。根据 2016 年 5 月 27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223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 10 日内偿还货款 1,788.99 万元及违约金，如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未履行债务，港务贸易有权处置抵押房产并优先受偿。2016 年 6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抵押房产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进行第一轮、第二轮拍卖，截止本报告日，本抵押房产二拍已流拍，公司已收回厦门百成兴商贸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00 万元。

④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6 年 8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讼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厦门市吉莲置业有限公司、黄志军，诉讼支付货款 1,299.88 万元及违约金 97.49 万元，处置厦门市吉莲置业有限公司抵押房产。根据 2016 年 9 月 26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6600 号”民事调解书，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应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合计 1,539.07 万元，如厦门宝欣企业有限公司未按期支付，港务贸易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处置抵押房产优先受偿。2016 年 12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抵押房产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2018 年 1 月 8 日进行第一轮拍卖，截止本报告日，抵押房产二拍已流拍，变卖程序执行中。

⑤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6 年 9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诉讼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厦门唯盈实业有限公司，诉讼支付货款 2,750.00 万元及违约金等。根据 2017 年 1 月 5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闽 02 民初 972 号”民事调解书，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清货款及违约金等合计 3,290.43 万元。2018 年 2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

⑥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向马来西亚乐天大藤公司采购化工产品，通过其在国内的贸易公司湖石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下订单。公司支付货款后，因被告员工将货款挪用，侵犯港务贸易财产权。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退还货款 315.6 万元。根据 2017 年 12 月 15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4845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港务贸易向湖石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湖石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赔偿货款损失请求，要求港务贸易向马来西亚乐天大藤公司控股母公司韩国乐天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另行主张诉讼请求。2018 年 1 月港务贸易已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判决撤销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4845 号《民事判决书》，并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的一审诉讼请求。截止本报告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尚未开庭审理。

⑦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福建省华益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福建省华益塑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6 年 4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讼福建省华益塑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45.86 万元及违约金等，合计 309.62 万元。2016 年 4 月 11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⑧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与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购销合同纠纷，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货款违约，2016 年 7 月港务贸易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讼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厦门市万杰隆工贸有限公司、许木杰、许琼兰，支付货款 1,180.42 万元及违约金等。根据 2018 年 1 月 24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5688 号”民事判决书，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应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合计 1,230.21 万元，许木杰、许琼兰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回款。

⑨厦门万杰隆集团有限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贸易，请求港务贸易赔偿因质押物在“莫兰蒂”台风中毁损而造成的损失 5,098.76 万元。因质押物在“莫兰蒂”台风中受损，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未对受损质押物定损理赔，港务贸易将在此案中追加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为第三人，在诉讼中明确质押物受损情况。2016 年 12 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⑩港务运输为被告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提供货物配送服务，被告逾期付款，港务运输诉讼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及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诉被告支付运费 776.27 万元及逾期利息。根据 2016 年 10 月 26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2016）闽 0206 民初 14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运费 776.27 万元及逾期利息。北京盛丰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已由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提审，尚未开庭。

⑪港务运输为被告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货物配送服务，被告逾期付款，港务运输诉讼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诉请被告支付运费 1,666.96 万元及逾期利息，2016 年 3 月 9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

港务运输为被告泉州达利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货物配送服务，被告逾期付款，港务运输诉讼泉州达利食品有限公司，诉请被告支付运费 725.66 万元及逾期利息，2016 年 3 月 9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

2016 年 6 月双方达成偿还计划，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公司）确认欠款，公司撤诉。截止 2018 年 3 月 23 日已收回 1,347.14 万元。

⑫厦门火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2016 年 7 月 11 日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运输拖欠其运费合计 3,401.37 万元及利息 658.85 万元，根据（2017）闽 02 民辖终 44 号，该案已移送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根据相关证据，港务运输认为不存在拖欠厦门火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运费，不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截止本报告日，该案一审审理中。

⑬港务运输为被告厦门锦园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货物配送服务，被告逾期付款，港务运输诉讼厦门锦园物流有限公司，诉请被告支付运费 698.33 万元及逾期利息，2016 年 8 月 19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截止本报告日，该案尚未判决。

⑭厦门汉连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港务运输承担货物丢失损失及诉讼费用 186.31 万元，2017 年 6 月 21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根据相关证据，港务运输认为对货物被盗不存在过错，不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截止本报告日，该案一审审理中。

⑮海南省物价局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向子公司海南厦港拖轮下达“琼价监案退[2016]15 号”责令退款通知书，要求退还客户拖轮费 234.01 万元。2017 年 5 月 2 日海南省人民政府做出“复决（2016）239 号”行政决定书维持海南省物价局“琼价监案退[2016]15 号”责令退款通知书。海南厦港拖轮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撤销海南省物价局责令退款通知书及海南省人民政府行政决定书。2017 年 10 月 30 日，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7）琼 01 行初 755 号”行政判决书，驳回海南厦港拖轮诉讼请求。海南厦港拖轮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已由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尚未开庭。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内部单位担保 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授信/保证期限	担保单位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0,000.00	RMB3,968.00	2017.07.24-2018.06.27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0,000.00	RMB15,357.44	2017.06.20-2018.06.12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8,000.00	RMB6,068.60	2017.03.10-2022.03.10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5,000.00	RMB13,669.50	2017.03.16-2018.03.16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10,000.00	RMB2,161.94	2017.05.11-2018.05.22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0,000.00	RMB8,049.27	2017.04.08-2018.04.07	本公司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授信/保证期限	担保单位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0,000.00	RMB7,808.15	2017.05.15-2018.05.15	本公司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10,000.00	RMB576.499	2017.03.03-2018.03.02	本公司
漳州市龙池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6,600.00		2017.05.04-2018.05.03	本公司
潮州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RMB27,020.00	RMB13,378.86	2016.11.01-2019.10.31	本公司
厦门港务船务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RMB4,800.00	RMB 456.00	详见附注五之（31）	本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本公司为子公司港务贸易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 亿元人民币为期一年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本公司为子公司香港海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 亿元人民币为期一年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2,455,455.13 元。本公司按 2017 年末总股本 53,1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62.00 万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后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8 年 3 月 23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公司配股事项

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为顺利推进本次配股工作，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出具《关于 2017 年度现金分红的承

诺函》，承诺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实现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七届发审委 2018 年第 46 次会议审核通过。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书面核准文件。

3、资产及业务划转

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东渡分公司资产业务划转至海隆公司”的议案，根据 2017 年 3 月本公司、海隆码头、东渡分公司划转协议，本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于 2017 年 3 月份将本公司东渡分公司的资产、业务全部划转至子公司海隆码头，东渡分公司拟注销。

4、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 目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益 相关
三明陆地港奖励扶持资金	3,252,019.87		952,862.44		2,299,157.4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海峡西岸三明现代物流开发区管理会奖励资金	8,925,452.14		2,185,825.00		6,739,627.1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补助	8,800,000.00		400,000.00		8,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三明陆地港扶持奖励资金	21,750,000.00		3,625,000.00		18,12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项目补助资金	10,120,000.00		440,000.00		9,6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陆地港经营扶持奖励资金	4,471,000.00		1,117,750.00		3,353,2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甩挂运输牵引车、挂车购置补助	975,720.00		244,140.00		731,58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LNG 新能源集装箱牵引车推广补助金	938,122.50		68,842.86	642,100.00	227,179.6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港海沧港区粮食中转一期工程项目建设补助	4,989,583.33		125,000.00		4,864,583.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保税物流园区物联网公共平台建设补贴收益	1,168,867.84		79,399.68		1,089,468.1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6,720,000.00		280,000.00		6,44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 目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益 相关
2017 年第二批省级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 金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 相关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1,471,600.00	66,890.91		1,404,709.09	其他收益	与资产 相关
厦门市重要产品追 溯体系建设第一批 企业示范项目		225,000.00			22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 相关
省发改委电商快递 物流园补贴		1,600,000.00	64,000.00		1,536,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 相关
合 计	72,110,765.68	5,296,600.00	9,649,710.89	642,100.00	67,115,554.79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物流产业扶持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福建港航管理局海铁联运外省大宗货物 装卸奖励	4,378,73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海隆码头清淤疏浚费补助	3,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扶持奖励资金	3,62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提前报废补贴	2,314,165.89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海峡西岸三明现代物流开发区管委会奖 励资金	2,185,82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港航管理局 2016 年度省级港航补贴 （闽港航运行（2017）11 号）	1,961,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异地货源补贴	1,393,344.7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扶持资 金	1,16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陆地港经营扶持奖励资金	1,117,7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24,378.5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商务厅 2017 年集装箱流量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奖励扶持资金	952,862.4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基金（税费先征后返）	759,982.6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大宗商品一般贸易补贴	746,2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港航管理局促进航运发展专项补 助资金（第 4 批）	725,91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7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港口管理局海铁补贴	599,1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出口拼箱财政扶持政策奖励	592,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福建港航管理局水水中转外省大宗货物 装卸奖励	555,77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赣州市海铁五定班列补贴	535,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 2016 年促进商贸 业稳定增长扶持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项目补助资金	44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商贸发展扶植资金	408,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321,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LNG 新能源集装箱牵引车推广补助金	312,982.8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象屿管委会东渡港区闸口管理补贴	3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集装箱流量 补助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吉安陆地港物流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09~201706 陆地港集装箱流量补助 (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商务局-明财 (外)指[2017]67号)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陆地港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2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自贸区管委会出口拼箱奖励	268,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三明市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示范 平台一次性奖励资金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866,067.65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 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1,439,557.78		

(3) 本年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金额	原因
LNG 新能源集装箱牵引车推广补助金	642,100.00	不符合补助条件，退回的奖励金

5、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港口物流综合服务分部、贸易业务分部、建材销售分部及其他。

港口物流综合服务分部，主要包含港口装卸、拖轮业务、代理相关业务、运输业务、理货业务及其他物流服务业务。

贸易业务分部：销售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矿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农畜产品、文具、体育用品及器材、工艺美术品等。

建材销售分部：生产及销售混凝土及外加剂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贸易业务	建材销售	港口物流 综合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286,574,261.08	304,951,191.49	4,137,231,881.33		16,060,059.84	13,712,697,274.06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9,286,574,261.08	304,951,191.49	4,121,171,821.49			13,712,697,274.0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060,059.84		16,060,059.84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9,278,074,181.72	304,867,598.64	4,080,687,908.06		14,809,956.60	13,648,819,731.82
其他业务收入	8,500,079.36	83,592.85	56,543,973.27		1,250,103.24	63,877,542.24
营业成本	9,161,529,349.21	270,290,617.33	3,789,435,481.68		13,705,610.56	13,207,549,837.66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9,155,586,197.12	270,290,617.33	3,765,921,821.52		12,455,507.32	13,179,343,128.65
其他业务成本	5,943,152.09		23,513,660.16		1,250,103.24	28,206,709.01
营业费用	108,264,493.91	32,582,928.76	188,038,287.12	-3,762,078.93	2,354,449.28	322,769,181.5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1,880.00					-361,880.00
投资收益	1,596,515.77	2,058,851.92	23,155,889.28		23,892,973.05	2,918,283.92
资产处置收益	4,598.50	48,347.99	10,027,419.79			10,080,366.28
其他收益	2,049,817.33	50,307.86	36,825,066.70			38,925,191.89
营业利润/(亏损)	20,069,469.56	4,235,153.17	229,766,488.30	3,762,078.93	23,892,973.05	233,940,216.91
资产总额	1,490,638,270.19	266,736,239.49	6,761,445,114.43	151,447,970.38	587,189,325.60	8,083,078,268.89
负债总额	1,238,808,461.35	153,561,582.37	3,326,773,145.48	96,858,240.80	262,853,225.60	4,553,148,204.40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贸易业务	建材销售	港口物流 综合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64,272,751.62	329,990,206.57	3,504,474,816.79		6,790,951.69	8,991,946,823.29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5,164,272,751.62	329,990,206.57	3,497,683,865.10			8,991,946,823.29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90,951.69		6,790,951.69	-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5,164,272,751.62	326,145,029.26	3,456,193,125.56		5,715,332.64	8,940,895,573.80
其他业务收入		3,845,177.31	48,281,691.23		1,075,619.05	51,051,249.49
营业成本	5,087,454,956.28	271,174,596.43	3,094,769,909.66		3,335,904.56	8,450,063,557.8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5,087,454,956.28	269,557,367.11	3,084,442,635.80		3,335,904.56	8,438,119,054.63
其他业务成本		1,617,229.32	10,327,273.86			11,944,503.18
营业费用	72,404,571.79	40,076,878.57	149,537,609.58	2,568,213.78	3,032,047.13	261,555,226.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1,914,130.76	2,118,144.81	18,653,697.61		22,127,699.60	-3,269,987.9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上期或上期期末	贸易业务	建材销售	港口物流 综合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资产处置收益		-249,342.80	4,063,720.16			3,814,377.36
其他收益						
营业利润/(亏损)	2,499,092.79	20,607,533.58	282,884,715.32	-2,568,213.78	22,550,699.60	280,872,428.31
资产总额	1,424,233,424.57	292,732,786.05	6,907,633,320.51	268,035,184.90	1,502,482,076.26	7,390,152,639.77
负债总额	1,285,340,243.64	168,071,033.27	3,768,481,648.55	216,350,000.00	1,278,322,976.26	4,159,919,949.20

(2) 其他分部信息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贸易业务	9,278,074,181.72	5,164,272,751.62
建材销售	304,867,598.64	326,145,029.26
码头业务	756,526,734.54	724,882,563.48
代理相关业务	2,719,477,680.94	2,190,740,147.92
拖轮助靠业务	239,547,489.63	236,927,170.25
运输业务	245,841,533.76	203,694,326.20
理货业务	99,243,947.43	88,829,011.95
物流延伸服务及其他	5,240,565.16	5,404,573.12
其他业务收入	63,877,542.24	51,051,249.49
合 计	13,712,697,274.06	8,991,946,823.29

②地区信息

由于本集团收入主要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集团资产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期 末 数		比例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建材制造业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2,972,005.00		100.00%		2,972,005.00
组合小计	2,972,005.00		100.00%		2,972,00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972,005.00		100.00%		2,972,005.00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期 初 数		比例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 联公司	611,214.00	2.18%	3,056.07	0.50%	608,157.93
建材制造业					
港口物流（含贸易） 及其他	10,597,271.71	37.81%	986,253.76	9.31%	9,611,017.9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 收款项	16,385,728.57	58.45%			16,385,728.57
组合小计	27,594,214.28	98.44%	989,309.83	3.59%	26,604,904.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437,016.45	1.56%	437,016.45	100.00%	
合 计	28,031,230.73	100.00%	1,426,326.28	5.09%	26,604,904.45

说明：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97,853.95	33.53%
1 至 2 年			218,918.40	0.78%
2 至 3 年			162,401.62	0.5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818,097.74	2.92%
合 计			10,597,271.71	37.81%

②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787.01 元，东渡分公司坏账准备划转至海隆码头 1,379,539.27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72,005.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期 末 数		比 例	净 额
		比 例	坏 账 准 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 联公司	125,933.23	0.02%	629.67	0.50%	125,303.56
建材制造业					
港口物流（含贸易） 及其他	45,470.88	0.01%	40,970.88	90.10%	4,5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 他应收款	561,286,076.76	99.97%			561,286,076.76
组合小计	561,457,480.87	100.00%	41,600.55	0.01%	561,415,880.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61,457,480.87	100.00%	41,600.55	0.01%	561,415,880.3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期 初 数		比 例	净 额
		比 例	坏 账 准 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其中：合并范围外关联公司	280,000.00	0.02%	1,400.00	0.50%	278,600.0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比 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建材制造业					
港口物流（含贸易）及其他	3,182,281.46	0.22%	456,401.55	14.34%	2,725,879.9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470,922,656.92	99.76%			1,470,922,656.92
组合小计	1,474,384,938.38	100.00%	457,801.55	0.03%	1,473,927,136.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74,384,938.38	100.00%	457,801.55	0.03%	1,473,927,136.83

说明：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08,183.46	0.17%	10,550.30
1 至 2 年	5,000.00		500.00	253,498.06	0.02%	25,349.81
2 至 3 年				197.00	0.00%	98.50
3 至 4 年				25,458.78	0.00%	25,458.78
4 至 5 年	25,458.78	0.01%	25,458.78			
5 年以上	15,012.10		15,012.10	394,944.16	0.03%	394,944.16
合 计	45,470.88	0.01%	40,970.88	3,182,281.46	0.22%	456,401.55

②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84.67 元，东渡分公司坏账准备划转至海隆码头 417,285.67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61,286,076.76	1,470,922,656.92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	125,933.23	280,000.00
其他	45,470.88	3,182,281.46
合 计	561,457,480.87	1,474,384,938.38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7,898,702.22	1 年以内	44.15%	
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6,341,218.92	1 年以内 72,293,355.75 元, 1-2 年 44,047,863.17 元	20.72%	
厦门港务船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697,412.97	1 年以内 75,992,400.38 元, 1-2 年 28,705,012.59 元	18.65%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78,360,352.62	1 年以内 74,980,220.29 元, 1-2 年 3,380,132.33 元	13.96%	
厦门港务国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38,922.27	1 年以内	0.86%	
合 计		552,136,609.00		98.34%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3,082,201,734.11	3,082,201,734.11	1,856,594,531.64	1,856,594,531.64
对合营企业投资	49,525,474.03	49,525,474.03	51,722,109.21	51,722,109.21
对联营企业投资	3,698,147.45	3,698,147.45	1,198,482.00	1,198,482.00
合 计	3,135,425,355.59	3,135,425,355.59	1,909,515,122.85	1,909,515,122.85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	93,136,100.00			93,136,100.00		
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86,787,227.76			86,787,227.76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192,726,405.26			192,726,405.26		
厦门港务船务有限公司	127,532,411.61			127,532,411.61		
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12,477,175.84			12,477,175.84		
厦门港务国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1,793,075.51			1,793,075.51		
厦门港务物流保税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厦门港务运输有限公司	60,750,000.00			60,750,000.00		
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	85,000,000.00	95,000,000.00		180,000,000.00		
三明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吉安陆港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漳州市古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0	13,236,000.00		64,236,000.00		
漳州市古雷疏港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599,450,559.60		1,049,450,559.60		
潮州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800,000.00			100,800,000.00		
漳州市龙池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24,750,000.00	5,500,000.00		30,250,000.00		
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	348,342,135.66	5,121,447.60		353,463,583.26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507,299,195.27		507,299,195.27		
合 计	1,856,594,531.64	1,225,607,202.47		3,082,201,734.1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企业：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51,722,109.21			-2,342,784.05	
联营企业：					
厦门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1,198,482.00			2,499,665.45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146,148.87	49,525,474.03	
联营企业：						
厦门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3,698,147.4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321,100.56	257,689,487.2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33,147,551.35
其他业务收入	17,321,100.56	24,541,935.90
营业成本	8,344,123.09	228,654,102.8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20,307,846.82
其他业务成本	8,344,123.09	8,346,256.01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881.40	-2,486,203.3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767,697.51	122,556,661.3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261,534.25
合 计	120,924,578.91	121,331,992.26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223,56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439,557.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1,88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6,515.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504,861.1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81,75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22,792.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8,907,172.95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051,580.3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855,592.57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6,603,904.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4,251,688.13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	0.10	

说明：本集团不存在股本稀释情形。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